

2026-10 每日研經釋義 - 2026 十月份第一週小組分享(老師版)

王傳義牧師

經文：申 2 章 1-37 節 (10 月 2 日經文)

主題：按照上帝指示爭戰

焦點：神藉著立約百姓除滅罪惡

〔敞開心門〕請分享本週的生活、QT 和感恩事項。

〔讀神話語〕〔開聲讀經〕申 2 章 1-37 節

〔了解背景〕

摩西對第二代的百姓繼續講述之前第一代出埃及子民，是如何經歷上帝的帶領與回應。第一代的百姓曾在進迦南的首次戰役，因不聽上帝的命令而被亞摩利人殺退到何珥瑪；接著在加低斯住了許多日子（1：43-46），就按指示轉回曠野。在西珥山繞行多日，上帝的軍令與指示陸續臨到。

〔經文：申 2 章 1-37 節〕

1. 此後，我們轉回，從紅海的路往曠野去，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我的。我們在西珥山繞行了許多日子。
2. 耶和華對我說：
3. 你們繞行這山的日子夠了，要轉向北去。
4. 你吩咐百姓說：你們弟兄以掃的子孫住在西珥，你們要經過他們的境界。他們必懼怕你們，所以你們要分外謹慎。
5. 不可與他們爭戰；他們的地，連腳掌可踏之處，我都不給你們，因我已將西珥山賜給以掃為業。
6. 你們要用錢向他們買糧吃，也要用錢向他們買水喝。
7. 因為耶和華——你的神在你手裡所辦的一切事上已賜福與你。你走這大曠野，他都知道了。這四十年，耶和華——你的神常與你同在，故此你一無所缺。
8. 於是，我們離了我們弟兄以掃子孫所住的西珥，從亞拉巴的路，經過以拉他、以旬迦別，轉向摩押曠野的路去。
9. 耶和華吩咐我說：不可擾害摩押人，也不可與他們爭戰。他們的地，我不賜給你為業，因我已將亞珥賜給羅得的子孫為業。
10. （先前，有以米人住在那裡，民數眾多，身體高大，像亞納人一樣。
11. 這以米人像亞納人；也算為利乏音人；摩押人稱他們為以米人。
12. 先前，何利人也住在西珥，但以掃的子孫將他們除滅，得了他們的地，接著居住，就如以色列在耶和華賜給他為業之地所行的一樣。）
13. 現在，起來過撒烈溪！於是我們過了撒烈溪。
14. 自從離開加低斯巴尼亞，到過了撒烈溪的時候，共有三十八年，等那世代的兵丁都從營中滅盡，正如耶和華向他們所起的誓。
15. 耶和華的手也攻擊他們，將他們從營中除滅，直到滅盡。
16. 兵丁從民中都滅盡死亡以後，

17. 耶和華吩咐我說：
18. 你今天要從摩押的境界亞珥經過，
19. 走近亞捫人之地，不可擾害他們，也不可與他們爭戰。亞捫人的地，我不賜給你們為業，因我已將那地賜給羅得的子孫為業。
20. （那地也算為利乏音人之地，先前利乏音人住在那裡，亞捫人稱他們為散送冥。
21. 那民眾多，身體高大，像亞衲人一樣，但耶和華從亞捫人面前除滅他們，亞捫人就得了他們的地，接著居住。
22. 正如耶和華從前為住西珥的以掃子孫將何利人從他們面前除滅、他們得了何利人的地、接著居住一樣，直到今日。
23. 從迦斐託出來的迦斐託人將先前住在鄉村直到迦薩的亞衛人除滅，接著居住。）
24. 你們起來前往，過亞嫩谷；我已將亞摩利人希實本王西宏和他的地交在你手中，你要與他爭戰，得他的地為業。
25. 從今日起，我要使天下萬民聽見你的名聲都驚恐懼怕，且因你發顫傷慟。
26. 我從基底莫的曠野差遣使者去見希實本王西宏，用和睦的話說：
27. 求你容我從你的地經過，只走大道，不偏左右。
28. 你可以賣糧給我吃，也可以賣水給我喝，只要容我步行過去，
29. 就如住西珥的以掃子孫和住亞珥的摩押人待我一樣，等我過了約但河，好進入耶和華——我們神所賜給我們的地。
30. 但希實本王西宏不容我們從他那裡經過；因為耶和華——你的神使他心中剛硬，性情頑梗，為要將他交在你手中，像今日一樣。
31. 耶和華對我說：從此起首，我要將西宏和他的地交給你；你要得他的地為業。
32. 那時，西宏和他的眾民出來攻擊我們，在雅雜與我們交戰。
33. 耶和華——我們的神將他交給我們，我們就把他和他的兒子，並他的眾民，都擊殺了。
34. 我們奪了他的一切城邑，將有人煙的各城，連女人帶孩子，盡都毀滅，沒有留下一個。
35. 惟有牲畜和所奪的各城，並其中的財物，都取為自己的掠物。
36. 從亞嫩谷邊的亞羅珥和谷中的城，直到基列，耶和華——我們的神都交給我們了，沒有一座城高得使我們不能攻取的。
37. 惟有亞捫人之地，凡靠近雅博河的地，並山地的城邑，與耶和華——我們神所禁止我們去的地方，都沒有挨近。

〔分享經文〕

「紅海的路」從加低斯出發，朝東南方前往紅海的亞喀巴灣。而以色列人出埃及時所過的紅海，是紅海的蘇伊士灣附近。「西珥山」是以東西部邊緣的山地。「許多日子」是「三十八年」（14 節）。

百姓經歷了「何珥瑪」（一 44）的慘敗之後，並不是立刻「轉回，從紅海的路往曠野去」，而是又「在加低斯住了許多日子」（一 46），經過了許多掙扎，最後才「照耶和華所吩咐」的，到曠野去接受拆毀和建立。我們也和以色列人一樣「體貼肉體」（羅八 5），總是喜歡停留在「加低斯」綠洲，不願意「往曠野去」。有些人誤以為通過各種學

習、事奉、自我約束，就可以使靈命成長；但光憑人的努力，並不能帶來屬靈生命的真實成長，只有跟隨神「從紅海的路往曠野去」，才能讓舊人倒斃曠野、新人逐漸成長。有些人又誤以為通過刻苦己身，主動到「曠野」自討苦吃，就可以蒙神悅納；但人自己所去的，其實都算不得「曠野」，最多只是曠野里的綠洲「加低斯」。我們生命中的曠野並不是自己能決定的，而是神為我們量身定做、藉著環境所興起的，可能在家中、可能在職場、也可能在教會。只有神才能讓「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」（羅八 28）；而人都是「體貼肉體」的，我們若是倚靠肉體來對付肉體，結果只是「自表謙卑，苦待己身，其實在剋制肉體的情慾上是毫無功效」（西二 23）。

神所吩咐的「紅海的路」，人揀選也好、不揀選也好，終歸是繞不過去的。如果我們甘心樂意地走上去，一路上注意聖靈的工作，接受聖靈對舊人的拆毀，新人就能得着建立，「紅海的路」就成了生命成長的道路；如果我們心不甘情不願地「往曠野去」，不注意聖靈在一路上的工作，只會怨天尤人，結果經歷的難處越多，舊人就越剛硬，「曠野」就成了刑罰，「繞行」成了荒廢。

三十八年前，神說「你們在這山上住的日子夠了」（一 6），三十八年後，神又說「你們繞行這山的日子夠了」（3 節）。無論是在西奈山停留的一年，還是「繞行這山」的「三十八年」，都在神的管理之中，百姓所當做的，就是緊緊跟隨火柱、雲柱，不要走在前面，也不要落在後面。

只有神才知道什麼對我們算是「夠了」。當我們對神的話語明白得「夠了」，神就會讓我們「起行」（一 7）離開西奈山，在行走中把神的話語轉化成我們的生命；當我們的舊人被環境對付得「夠了」，神就會讓我們停止「繞行」、「轉向北去」，進入應許，承受神的應許和安息。人若是走在神的前面，無論是苦待自己、還是苛求別人，在生命的成長上都是拔苗助長。因此，我們「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」（帖前五 19），但「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」（約壹四 1）。

百姓「繞行這山」的三十八年，是「照耶和華所吩咐」的（1 節）。在人看來，曠野的「繞行」完全是在浪費生命，既不能回埃及建功立業、又不能去迦南拓展神國。但我們的神並不是消極的神，祂的每一次拆毀，都是為了建立；火柱、雲柱所帶領的每一次「繞行」，都是為了將來「轉向北去」時走得更穩。今天，我們大多數日子也在過着日復一日同樣的「繞行」生活，並不能為神做什麼大事。但神在救贖計劃中所要得着的不是工作，而是合神心意的人。因此，我們在「繞行」中既不要坐立不安，也不能甘心沉淪，而要注意接受聖靈在「繞行」之中的造就：不但舊人被拆毀，新人也被建立；不但明白神的話語，也學會等候神；不但耐得住寂寞，也能沉得住氣。當我們繞行的「日子夠了」，聖靈就會向我們顯明前面的道路，那時我們才有信心甘心樂意地走上去，緊緊跟隨，不但得着基督、也被基督得着。

死海南面的「西珥」（4 節）是以東人居住的地方，以色列人的祖先雅各的孿生哥哥「以掃是西珥山裡以東人的始祖」（創三十六 9）。因此，雖然以東王因為「懼怕」（4 節）以色列人的強盛，很不友好地拒絕以色列人過境（民二十 18），但神還是命令百姓「不

可與他們爭戰」(5 節)，並且「不可憎惡以東人，因為他是你的弟兄」(申二十三 7)。既然神「已將西珥山賜給以掃為業」(5 節)，百姓就不能根據自己的需要和能力，越過神的界線去「爭戰」。

以東王不肯讓以色列人走南北橫貫約旦高原的「王道」(民二十 17)，所以百姓只好繞行比較難走的「亞拉巴的路」，沿着約旦河裂谷經過「以拉他、以旬·迦別」，向北前往摩押。「以拉他」和「以旬·迦別」兩個地方距離很近(王上九 26)，可能位於紅海亞喀巴灣北端的港口埃拉特(Eilat)附近的伊克拉菲遺址(Tell el-Kheleifeh)

當百姓「繞行這山的日子夠了」(3 節)，就有條件繼續學習下一個行走的功課：有些地方必須繞道，有些地方必須攻取，無論是繞道還是攻取，都是根據神的命令，而不是體貼自己的需要；都是仰望神的供應，而不是倚靠自己的能力。因此，百姓「轉向北去」(3 節)，就成為一次信心的旅程、得勝的進軍，一路上看不到人的悖逆或偏離，只看到神的權柄和百姓的順從。

死海東面的「亞珥」(9 節)是摩押人的首都，以色列人的祖先亞伯拉罕的侄子羅得之子摩押「就是現今摩押人的始祖」(創十九 37)。既然神「已將亞珥賜給羅得的子孫為業」(9 節)，百姓就不能根據自己的需要和能力，越過神的界線去「爭戰」(9 節)。

「以米人」(10 節)又稱為「利乏音人」(11 節)，他們和迦南地「亞納族的人」(一 28)一樣，都是「民數眾多，身體高大」(10 節)，但卻被基大老馬擊敗(創十四 5)，現在已經消失無蹤，他們的地就成為摩押人的地。同樣，原來住在「西珥」的「何利人」(創三十六 20)，現在也被以東人所除滅(12 節)，他們的地就成為以東人的地。

「撒烈」的意思是「杞柳小溪」，從約旦高原向西流入死海南部，是摩押的南界。撒烈溪的南面是以東，北面是摩押。

過了撒烈溪，「那世代的兵丁都從營中滅盡」(14 節)。這是曠野飄流三十八年的一個分水嶺，神對舊世代的審判結束了(一 35)，從此新世代不再受舊世代的攪擾，百姓中再也沒有怨言出現，已經預備好憑信心進入迦南地。

「亞捫人之地」(19 節)在摩押北面的雅博河上游，以色列人的祖先亞伯拉罕的侄子羅得之子便·亞米「就是現今亞捫人的始祖」(創十九 38)。既然神「已將那地賜給羅得的子孫為業」(19 節)，百姓就不能根據自己的需要和能力，越過神的界線去「爭戰」(19 節)。

「利乏音人」又稱為「散送冥」(20 節)，他們和迦南地「亞納族的人」(一 28)一樣，都是「身體高大」(21 節)，但卻被神「從亞捫人面前除滅他們」(21 節)，他們的地就成為摩押人的地。

「迦斐託人」(23 節)就是非利士人(創十 14)。當神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，祂也「領非利士人出迦斐託」(摩九 7)，並讓他們除滅「亞衛人」，得了「迦薩」(23 節)。將來一旦以色列人遠離神，神就會使用非利士人來管教以色列人。「迦斐託」就是地中海的克里特島，「迦薩」就是今天以色列沿海平原的加沙地帶。

舊世代的百姓因為害怕身材高大的亞捫族人，不敢進入迦南（一 28），現在神帶領新世代的百姓走過以東、摩押和亞捫的邊界，讓他們看看那些身材高大的「利乏音人」和人數眾多的「何利人」（12 節）是怎樣被神除滅的。以東人、摩押人和亞捫人只是沾了一點亞伯拉罕的關係，尚且蒙神恩待，亞伯拉罕「憑着應許生的」（加四 23）的後裔以色列人，豈不更應該憑信心承受神的應許嗎？

神又特意提起「迦斐託人」，讓百姓領會神是全地的主，「地和其中所充滿的，世界和住在其間的，都屬耶和華」（詩二十四 1），「至高者將地業賜給列邦，將世人分開，就照以色列人的數目，立定萬民的疆界」（三十二 8），何況「耶和華的分，本是祂的百姓；祂的產業，本是雅各」呢（三十二 9）？

「亞嫩」（24 節）的意思是「湍急的溪流」，從約旦高原向西流入死海中部。亞嫩河常年有水，河谷很深，許多支流將約旦高原割裂，成為天然的分界線，南面是摩押，北面是亞摩利王西宏的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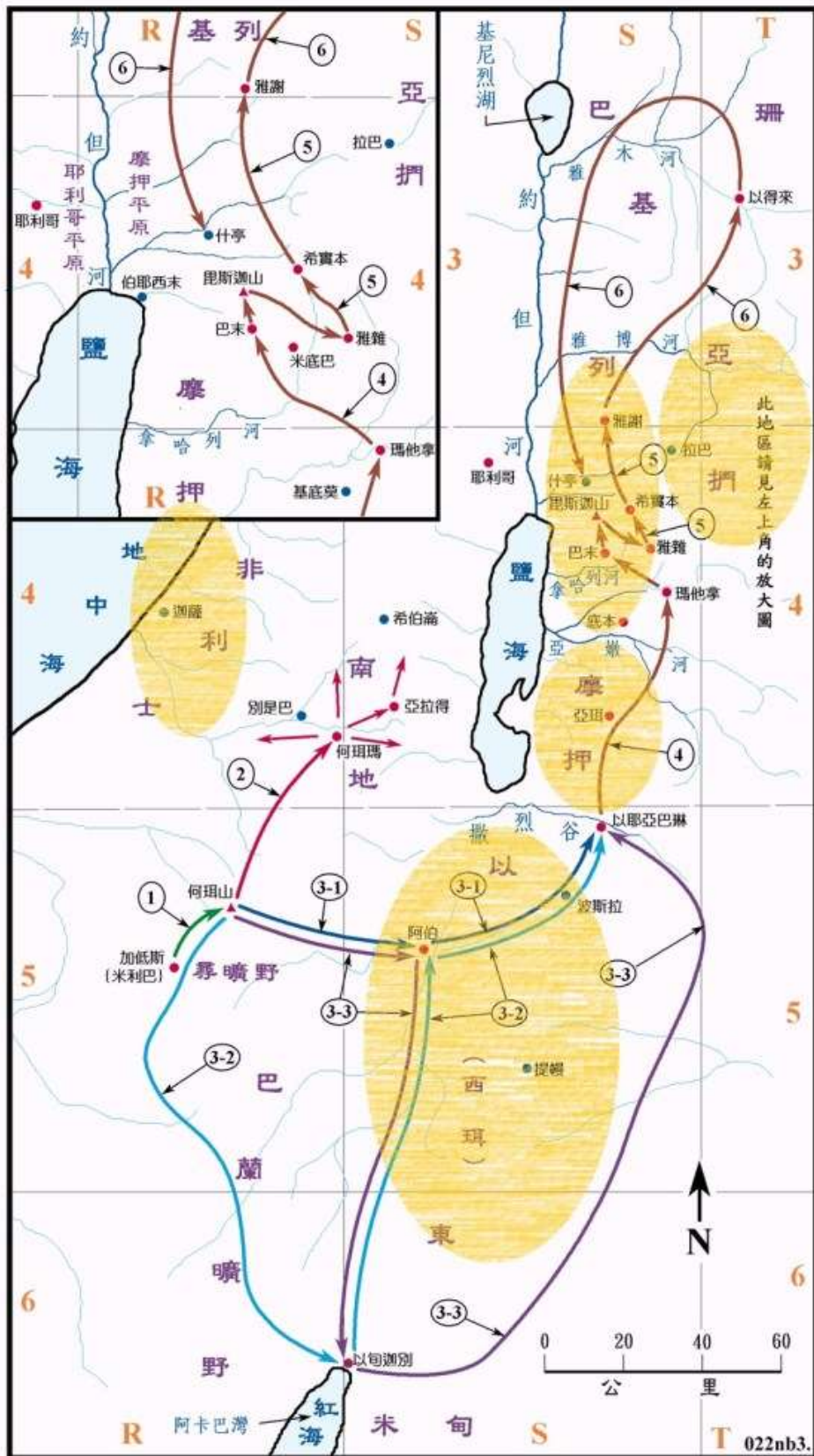
「希實本」（24 節）的意思是「堡壘」，是亞摩利王西宏的首都，在現代約旦首都安曼西北約 20 公里。

神不允許百姓與以東人、摩押人和亞捫人爭戰（5、9、19 節），卻命令百姓攻擊亞摩利王西宏：「你要與他爭戰，得他的地為業」（24 節）。因為神要賜給新世代百姓第一次得勝，目的是「使天下萬民聽見你的名聲都驚恐懼怕」（十一 25；書二 9-11），鋪平他們進迦南的道路。這也是百姓第二次與亞摩利人爭戰，舊世代的百姓怎樣在亞摩利人面前失敗（一 44），神就要使新世代的百姓怎樣在亞摩利人身上得勝；舊世代的百姓沒有信心不「懼怕」（一 21、29）仇敵，現在神要讓萬民都「懼怕」新世代的百姓，讓百姓經歷神的信實，堅定信心。

「基底莫」（26 節）可能位於摩押東北的曠野，但準確位置不能確定。「大道」（27 節）又稱為「王道」，指約旦河東溝通南北的古代通商大道，從亞喀巴灣向北經過約旦高原，一直到大馬士革。

神要攆出住在迦南地的亞摩利人（出三十四 11），但約旦河東並不在應許之地的範圍內，所以雖然摩西已經知道西宏會敵對以色列人，但他還是照着神的吩咐，先向亞摩利人宣告「和睦的話」（26 節；申二十 10）。

以東人和摩押人雖然拒絕讓以色列人走王道經過他們的心臟地帶，但卻沒有阻止以色列人繞道經過他們的外圍，並且賣糧賣水給以色列人。但「希實本王西宏」卻更加強硬，不但拒絕借道，而且主動出來攻擊以色列人。所以神就像當初在埃及對待法老一樣（出七 3），任憑他的「心中剛硬，性情頑梗」，目的是要把他交在以色列人手中，藉著得勝來增強百姓的信心（31 節），也使迦南人「都驚恐懼怕」（25 節），「心都消化了」（書二 9）。



以東、摩押、亞捫、非利士人和亞摩利王西宏的地。以色列人經過以東、摩押和亞捫的邊界，奪取了亞摩利王西宏的地：1. 從加低斯起行，到了何珥山，亞倫去世（民二十 22）。2、迦南人攻擊以色列人，但被以色列人所擊敗（民二十一 1-3）。3、他們經阿伯、以耶·亞巴琳，安營在撒烈谷（民二十一 10）。這段路程可能有三種不同的路線，3-1 表示向東直接穿過以東，3-2 表示先向南到以旬·迦別，再去阿伯；3-3 表示向東到了阿伯，然後轉南到以旬·迦別，再去撒烈谷。4、過亞嫩河，經亞珥、瑪他拿、拿哈列、巴末、摩押地的谷，就到了毗斯迦的山頂（民二十一 13-20）。5、擊敗住西實本的亞摩利王西宏，奪取了他的城邑（民二十一 21-32）。6、在以得來擊敗巴珊的王噩，奪取了他的土地。然後南返，安營在摩押平原（民二十一 33-二十二 1）。

西宏王國的南北邊界是「從亞嫩河到雅博河」（民二十一 24），西界是約旦河，東邊與曠野的亞捫接壤（士十一 22）。「亞羅珥」（36 節）是亞嫩河谷北岸懸崖邊的一座堡壘。「基列」（36 節）是雅博河以北的山地，所以「從亞嫩谷邊的亞羅珥和谷中的城，直到基列」（36 節），也代表西宏王國的南北邊界。這個區域大約南北 80 公里長，東西 40 公里寬，是神賜給百姓在長途跋涉之後休整的地方（31 節），也是讓他們在進入迦南之前，能夠安心重溫歷史和律法的地方。「雅博」的意思是「倒空」，就是現代的哲卡河（Zarqa River），從約旦高原向西流經基列地，在死海和加利利湖的中間匯入約旦河。這是雅各與神摔跤的地方（創三十二 22）。

「雅雜」（32 節）的準確位置不能確定。「驕傲在敗壞以先；狂心在跌倒之前」（箴十六 18），西宏不但主動攻擊以色列人，還放棄了容易防守的堡壘，在「雅雜」的郊野和以色列人交戰（32 節），結果被全部消滅。以色列人「將有人煙的各城，連女人帶孩子，盡都毀滅，沒有留下一個」（34 節），意思是完全獻給神。「盡都毀滅 סָרַף」原文的意思是「完全地奉獻、完全地毀壞」，與以色列人在「何珥瑪」把迦南人的城邑「盡行毀滅」（民二十一 3）、在巴珊地把噩王的國「盡都毀滅」（三 6）是同一個詞，表示把得勝完全奉獻給了神，作為神對惡貫滿盈的迦南人和亞摩利人的審判。

這次爭戰的結果，使新世代的百姓經歷了神的大能和信實，他們不再懼怕打敗過他們的亞摩利人（一 44），也不再懼怕他們的「城邑又廣大又堅固，高得頂天」（一 28）。得勝的經歷使他們認識到，只要是神所交給他們的，「沒有一座城高得使我們不能攻取的」（36 節）；既然是神定意要把他們帶入應許之地，就沒有什麼環境和勢力能夠阻攔神旨意的成就。



亞嫩河谷非常深。這條河從海拔 900 米一直到海平面以下 400 米的死海，1,300 米的高度落差結合來自谷地 7 條支流的常年流水，使得這裡有超過 300 種植物、10 種肉食動物，以及許多永久性與季節性鳥類。

〔分享神話語〕

1. 觀察與默想

觀察：

神為何命令以色列百姓不可與以掃的子孫爭戰？

神禁止人與骨肉至親起紛爭。神吩咐以色列百姓不可與有血緣關係的兄弟國家爭戰。以色列百姓從加低斯·巴尼亞掉轉頭，沿著紅海的路起程前往曠野，在西珥山周圍的曠野繞行了三十八年；及至飄流的日子已經足夠，神就讓他們轉向北方，重新展開信心之旅。他們在經過的路上，第一個遇見的民族就是以東，也就是雅各之親兄弟以掃的後裔。神命令以色列百姓經過以東地時要「分外謹慎」，不可與他們爭戰，以色列百姓便遵守神所吩咐的原則，和平地經過以東地。

默想：

亞捫人為何能夠擊敗巨人族並且占領那地？

亞捫人和摩押人一樣，是亞伯拉罕的姪子羅得的後裔，他們擊敗巨人族利乏音人（亞捫人稱他們為散送冥），在那地建立了國家，這是因為神幫助亞捫人，應允要將利乏音人的土地賜給他們。

應用與分享

如果我對神未曾應許賜下的事物起過貪念，那是什麼？

(自由分享)

2. 觀察與默想

觀察：

西宏為何拒絕摩西的和平請求？

以東和摩押人的土地來到約旦河東、亞摩利人的土地。那裡曾是摩押人生活的土地，因此也稱為摩押平原（民 22：1）。摩西差遣使者去見希實本王西宏，表示以色列人會像經過以東、摩押和亞捫人的土地一樣，和平地經過他們領土，**然而西宏王和埃及法老一樣心中剛硬，不僅拒絕以色列人的請求，還率領迎戰。**抵擋神的百姓就是抵擋神。

默想：

西宏拒絕摩西的和平請求，結果與百姓一同面臨何種結局？

以色列人成為殲滅戰爭的執行者，除滅抵擋神的亞摩利人。在殲滅戰爭中，不論男女老少，沒有人能存活。

應用與分享

为了不使自己內心變得剛硬、固執頑梗，我應該怎麼做？

(自由分享)

〔鞏固根基〕

百姓按照神的命令前往曠野。神吩咐他們不可與住在西珥山區的以掃子孫，以及住在摩押曠野的羅得子孫爭戰。百姓離開加低斯·巴尼亞穿過撒烈溪的日子，共有三十八年，等那世代的戰士都從營中滅盡，正如神所起的誓。所有戰士盡都死亡以後，神吩咐百姓要從摩押的邊境亞珥經過，不可與亞捫人爭戰，因祂已把那地賜給羅得的子孫作產業。神吩咐以色列百姓與希實本王西宏作戰，並且得那地為業。祂要使天下萬民聽見以色列的名聲就驚慌懼怕。摩西派使者去見希實本王西宏。請求他賣糧食和水給他們，好讓他們能經過他的領土。然而西宏卻心中剛硬，拒絕請求又率領百姓迎戰。神將他交給以色列人，以色列人便奪取他的一切城邑且進行滅絕，將牲畜和財物都取為自己的掠物。

〔同心禱告〕

親愛的天父，求你帶領我們一生的道路明白你的旨意，教導我們如何在這世代爭戰。奉主耶穌的聖名禱告，阿們

[用兩分鐘，將自己今天的學習和要改變的地方，將重點記下，然後向神禱告]

[考慮再用幾分鐘，兩三人一組，提出兩個學習內容，彼此代禱]

[背誦經文] 因為耶和華—你的上帝在你手裡所辦的一切事上已賜福與你。（申命記 2 章 7 節）